

进一步开展館际图书互借工作

胡 耀 輝

館际图书互借工作是圖書館的协作活动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因为图书采购协调和編輯联合目录的目的，都要通过館际图书互借工作来完成。如果只有图书采购上的分工和联合目录的編輯，而没有館际图书互借工作，或館际图书互借工作跟不上去，那末生产、教学和科学研究对书刊资料的需要仍然不能得到滿足。

最近几年来，随着科学研究工作的开展和圖書館为生产、为教学、为科学研究服务工作的加强，館际图书互借工作有了很大的开展，它对各館之間的互通有无，挖掘书刊潜力进一步滿足生产、教学和科学研究的需要，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也还存在如下的一些缺点和問題。

(一) 有一少部分藏书基础比较好的圖書館，对館际图书互借工作的积极性不高，有的館不願意把图书借給別的館，只允許到本館去借閱，并且到館借閱的制度也訂得很严（如有的高等学校圖書館規定一个星期只有二个下午接待外面的讀者等等），使讀者感到非常不便，甚至影响到工作的进展。有的館参加館际图书互借工作，只願借进，不願借出。他們借了別館的书刊，当別館向它們借时，它們就不借了。还有一些比较大的圖書館，它們願意与一些規模比它大、藏书比它多的館，至少也要規模与藏书和它們差不多的館进行互借，而不願与規模比较小、藏书比较少的館进行互借。另一种情况是，有一少部分圖書館想賴在人家身上，自己应具备的书刊也不具备，館内积压的图书长期不整理，光想向別的館借。而向別的館去借时，对讀者的要求也不加以分析。借的是什么书刊？作什么用場？自己館内到底有没有？如果有的話，已經借出去了，是不是可以考虑收回来？等等，这些問題都沒有弄清楚，就貿然向別館去借，这不仅要增加別館許多无謂的麻煩，而且会造成人力物力上的浪費。

(二) 館际图书互借的制度不健全和坚持按制度办事做得不够好。如有的高等学校圖書館沒有专人负责館际互借工作，把館际图书互借証交給系或

教研室，由它們自己直接到各館去借，借回来的书刊也还交本校圖書館登記，圖書館不掌握館际借书的情况，以致造成到期不还、拖延、积压和遺失等現象，因而大大影响館际图书互借工作的开展。有的地区的圖書館，由于上述的原因，竟使館际图书互借工作陷于停顿状态，这对充分发挥书刊的潜力为生产、教学与科学研究服务，是很不利的。

根据上述情况，我想提出一些如何进一步开展館际图书互借工作的建議：

(一) 一些藏书基础比较好的圖書館，應該积极开展館际图书互借工作，不願把自己館的书刊借給其它館使用，这是不对的。我們要反对这种不从国家的整体利益出发的本位思想。老实說，任何一个大圖書館，不管它的藏书如何丰富如何广泛，要想单凭自己的书刊来充分滿足生产、教学与科学研究的需要，显然是不可能的。有时不仅一个館甚至一个地区的許多圖書館的藏书，也还不能完全滿足一个单位或一个项目对图书资料的需要，例如去年北京某科学研究单位需要一本早期的俄文书，而这本俄文书整个北京地区的圖書館都沒有，結果是通过館际互借的方式在黑龙江哈尔滨工业大学圖書館借到的。这种书刊在該館共有五册之多，因为出版的时间比較早，所以很久沒有人利用了。像这样的事例，我想是很多的。自己館里的某些藏书閑着沒有人用，而其它圖書館的讀者又迫切需要这些书刊，把这些书刊借給人家，既發揮了自己藏书的作用，又帮助了別人解决急需的問題，这不是件非常好的事情嗎？当然，館际互借图书不能光把自己不用的或用处很少的书刊出借給人家，自己常用的书刊，如果其它圖書館的讀者有需要时，也要根据本館使用和別館需要的輕重緩急，作妥善的安排，在不过分影响和妨碍本館讀者使用的情况下，應該尽可能借給人家。我們在館际图书互借工作中要反对“大館主义”，充分发挥共产主义风格。不仅大館与大館之間要很好地开展館际图书互借工作，而且大館要多帮助小館，老館要多帮助新建館。因为图书

館的規模越小，藏書越少，圖書資料就越缺乏，如果大家不多幫助它們，它們為生產、教學與科學研究服務的工作就要受到影響以至損失，這種影響與損失不能僅僅看成是它們單位的事，與我們無關，而要看成是國家的事，與我們的關係也是很密切的。換句話說，就是要從國家的整體利益出發。在開展館際圖書互借工作時，這一條很重要，如果缺少這一條，館際圖書互借工作就不可能很好地開展。

(二) 一些規模較小、藏書較少的圖書館，也不要專門賴在別人身上，自己應該具備而又有條件具備的常用書刊，尽可能自己購買，這樣對工作是有利的；自己不常用的書刊可以不買，需用時向其它圖書館去借，這樣不僅節約了經費，提高了圖書的使用率，而且也符合藏書要“專”和“精”的原則。不論規模大或規模小的圖書館，向其它館借書時，都要深入了解讀者借用某種書刊的用途，如果真正是生產、教學和科學研究上需要的，就不應該加以拒絕。本館沒有時就要向本地區其它館去借，本地區借不到時，就應該到全國其它地區的圖書館去借。生產和科學研究上重大項目的關鍵問題或尖端項目所需要的書刊資料，本國沒有時，還可以通過北京圖書館向國外去借。假若讀者借的書刊，不是生產、教學與科學研究上需要的資料，只是用作一般的閱讀或瀏覽，這就不一定要向其它的館去借，而可以向讀者介紹或幫助他們選擇同類的或性質相近的其它著作，千萬不要以為讀者需要的書刊，凡是本館所沒有，就不加考慮，隨便向別館去借。

(三) 開展館際圖書互借工作要與清理積壓圖書，進行書刊交換、互閱、復制等工作結合起來。首先是徹底清理積壓的書刊，摸清自己的家底，這樣做不僅可以避免盲目亂借本館原已入藏的書刊，同時還可以這些書刊借給其它館使用。根據我不完全的了解，各生產、教學、科學研究單位的圖書館和省、市、自治區的公共圖書館的書刊，都還有不同程度的積壓，如果把它全部整理出來的話，這不是一個很大的潛力嗎？其次是把用不着的書刊或多余

的復本清理出來，与其它圖書館進行交換。有些書刊在甲館是不需要的，也許正是乙館迫切需要的；另外一些書刊在乙館是不需要的，也許正是甲館迫切需要的；各館根據自己的需要進行交換之後，大家都可以得到補充和調配，這樣就能減少許多互借的手續。最近廣東省中心圖書館委員會舉辦復本書刊交流會，交換復本書刊，很受各圖書館歡迎，就是一個很好說明。再次是在同一地區的圖書館，許多不能借出的書刊，或借出很不方便的大部頭的書刊，需要讀者自己去查，查到後可以通過互借的辦法來解決。這種辦法有的地區早已實行，但有的地區還沒有實行，或由於某種原因實行的不夠好。幾年來的經驗證明，這是一個好辦法，應該加以推廣。其次，有些書刊資料，或是讀者需要長期使用的，或是使用的讀者比較多的，通過館際互借還不能解決問題時，可以採用復制的辦法來解決，如果這個圖書館具有復制設備的話。

(四) 為了保證館際圖書互借工作正常的進行，必須建立嚴密的館際圖書互借制度，並且要求大家共同遵守，同時還要向讀者宣傳，要求讀者也來遵守，以保證互借書刊的流通和安全。館際圖書互借的手續，必須由圖書館本身來辦理，各館必須指定專人負責這一工作，而不能把館際圖書互借証交給本單位的讀者任意使用，如果本館人力不夠，讓讀者代圖書館去借時，則借回來之後也應把書刊交到本單位圖書館登記，辦理正式借閱手續。通過館際互借的方式借來的書刊，應該要求讀者抓緊時間使用，盡量做到按期還書，如有特殊原因需要延期歸還時，應該事先征得借出書刊的館的同意。同時，通過館際互借方式借來的書刊，一般不應外借，要求讀者來館使用，如因工作特別需要，非借出使用不可者，圖書館要經常了解其使用情況和負責催還。保證館際互借書刊的安全和按期歸還，是開展館際圖書互借工作中的關鍵性的問題，這類問題如果不能很好地解決，館際圖書互借工作也就不可能得到正常而順利的開展。

更 正

本刊今年第一期第45頁“祁承燾——我國圖書館學的先驅者”一文標題誤植為“祁承燾……”，正文第3行第3字、第22行第5字均應作“燾”。